

湯顯祖集

〔明〕湯顯祖 著

徐朔方 箋校

全編

上海古籍出版社



湯顯祖集 全編

〔明〕湯顯祖 著

徐朔方 箋校



上海古籍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湯顯祖集全編 / (明)湯顯祖著; 徐朔方箋校. —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6. 11
ISBN 978-7-5325-8263-1

I. ①湯… II. ①湯… ②徐… III. ①傳奇劇(戲曲)
—劇本—作品集—中國—明代 IV. ①I237.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245241 號

湯顯祖集全編

(全六冊)

[明]湯顯祖 著

徐朔方 箋校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272號 郵政編碼200020)

(1) 網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1@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o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中心發行經銷

江陰金馬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890 × 1240 1/32 印張 100.75 插頁 14 字數 1,693,000

2016年11月第1版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數: 1—1,100

ISBN 978-7-5325-8263-1

I·3112 定價: 458.00 元

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承印公司聯繫



湯顯祖畫像

玉茗堂全集

臨川義仍湯顯祖著

詩

五言古

出都晚登里二泗道院高閣

弭舳聚煙燼躡鳥凌彈皎旅積方此舒波情亦
增繞榛丘憶蒙密重關思窈窕况此羽人居青

詩

一卷

明天啓元年刻本《玉茗堂全集》書影

牡丹亭還魂記題辭

天下女子有情寧有如此
杜麗娘者乎夢其人即
病病即彌連至手盡形容
傳于世而後死之三年矣

卷之二
牡丹亭還魂記
題辭

侍主湯顯祖頓首拜

伯為也某幸與久思何如為生輝耀仁貴也

人知命之——因名幸錫是德不遠

吳中解之與之未渴 吳太守是其甲威也

附安表積之川穢集自能也之致也

頃見台令弟併

吳二賢從者 吳會元憲為一言示理生不執也

湯顯祖手跡

出版說明

湯顯祖（一五五〇—一六一六）是明代文學家、戲曲家，字義仍，號海若、若士，別署清遠道人，江西臨川人。所居名玉茗堂。一五八三年中進士，曾任南京太常寺博士、禮部主事、徐聞典史、遂昌知縣等職。一五九八年辭官告歸。他的作品，在戲曲方面，有傳奇紫釵記、還魂記（即牡丹亭）、南柯記、邯鄲記四種，合稱臨川四夢或玉茗堂四夢；另有一種紫簫記，實際上是紫釵記的初稿本。他還寫了不少詩文，其中詩作即達二千二百餘首。

湯顯祖的著作，在他生前刊行的，有紅泉逸草，收入他二十六歲以前的詩文；雍藻，約收入他二十七歲時的詩文，今佚；問棘郵草，收入他二十八至三十歲時的詩文；臨川湯海若玉茗堂文集，在他五十七歲時刊行，係由友人選定的詩文集。在他去世後五年（天啓元年，一六二一年），韓敬刊行了玉茗堂集（又名玉茗堂全集），收入他三十歲以後的詩文。在他去世後二十年（崇禎九年，一六三六年），沈際飛編輯刊行的獨深居點定玉茗堂集，實為選集，除收入他的詩

文外，還編入了他的戲曲創作。

一九六二年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即上海古籍出版社前身）出版的湯顯祖集，收入已知存世的湯顯祖的全部詩、文、戲曲等作品，並根據各種版本，進行了校勘。該集詩文部分由徐朔方先生箋校，戲曲部分由錢南揚先生校點。「文革」期間，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改組為上海人民出版社的古籍編輯室，將一九六二年版湯顯祖集稍加整理，重印出版。一九八二年，易名後的上海古籍出版社將徐、錢二氏合編的湯顯祖集分為湯顯祖詩文集、湯顯祖戲曲集，分別印行，收入中國古典文學叢書，合編的湯顯祖集則不再出版。

徐朔方先生後獨力編成湯顯祖全集，一九九九年由北京古籍出版社印行。該全集詩文部分以已出版的湯顯祖詩文集為主體，加以增刪訂補，並據湯海若先生制藝一書增補制藝一卷，對補遺及附錄略作考訂，定其去留；戲曲部分則別擇版本，旁求文史，加以校點。

此次湯顯祖集全編的出版，是對一九九九年版湯顯祖全集的全面增訂。由於徐朔方先生已於二〇〇七年辭世，經徐朔方先生家屬授權，由上海古籍出版社社長高克勤與上海戲劇學院教授葉長海牽頭，成立「湯顯祖集全編編輯出版工作委員會」，邀請復旦大學中文系教授江巨榮、湯顯祖作品輯佚專家龔重謨、中國人民大學文學學院副教授鄭志良共同擔綱湯顯祖作品的續補遺工作，上海古籍出版社承擔續補遺部分的編次和全書箋校內容的修訂。今湯顯祖集全編收錄徐朔方先生生前未曾發表的對全集的勘誤、修訂，同時吸收十餘年來學界研究成果，修

訂原書疏誤，新增湯顯祖佚文四十餘篇而成「湯顯祖詩文續補遺」一卷；將原分別附於全集詩文卷、戲曲卷末的湯顯祖詩文、戲曲各集題詞和序文加以編次，移至全書之後，連同傳記材料、諸家評論和徐朔方先生所撰湯顯祖年表，重編為全編附錄；核正徐朔方先生校點戲曲各集所用底本，並據徐朔方先生原詩文箋校凡例和此次增修實際，新撰全編凡例，以明全書編校、增修之體例。惟書首保留徐朔方先生為湯顯祖全集所撰前言、編集緣起，以尊前賢。

二〇一六年是湯顯祖逝世四百周年，謹以湯顯祖集全編的出版作為對湯顯祖的紀念，並以此滿足廣大同好研讀所需。

上海古籍出版社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編集緣起

一九六二年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出版了湯顯祖集。本文作者負責詩文部分及全書前言，錢南揚先生負責戲曲部分。雖無全集之名，卻是編印全集的一次嘗試。

說起全集，早在湯氏身後五年即天啓元年（一六二一），韓敬曾編印湯若士全集，一名玉茗堂集。韓敬是萬曆三十八年（一六一〇）的狀元。據說考官湯賓尹爲了取中韓敬而作弊，引起東林黨人的反對。湯顯祖爲湯賓尹和韓敬而憤憤不平。這是有案可查的湯顯祖和東林黨的一次少有的政見分歧。韓敬的這個全集，既不收紅泉逸草，也不收問棘郵草，更不收戲曲作品。所謂全集云云，有名無實。

一九六二年的湯顯祖集，前一年約稿，限定次年出版。我以晚輩和錢氏並列，並由我撰寫全書前言，錢氏不會感到高興。錢氏湯顯祖戲曲集校例所說「湯氏尚有酒、色、財、氣四劇，今佚」以及他的後記所說牡丹亭呂家改本就是毛氏汲古閣六十種曲本的呂碩園改本等等失誤，我

前言

湯顯祖（一五五〇—一六一六）字義仍，號若士，江西臨川人。他二十一歲考取江西省第八名舉人。因為謝絕首相張居正的延攬，在張去世的次年（一五八三）纔得以低名次考中進士。又因為不接受兩位內閣大臣的接引，被派到南京太常寺當一名博士，主管祭祀和禮樂。萬曆十七年（一五八九）由臨時安插的詹事府主簿，陞為南京禮部主事，正六品。萬曆十九年（一五九一）由于上奏論輔臣科臣疏，抨擊朝政，貶官到廣東徐聞任典史。萬曆二十一年（一五九三）量移浙江遂昌知縣。五年後仍然未能返回朝廷，他就逕自棄官回家。同年秋，他完成傑作牡丹亭還魂記。三年後正式罷官。正式罷官的那年秋季，他完成最後一本戲曲邯鄲記，這是僅次於牡丹亭的又一力作。

湯顯祖的戲曲創作在方式上有一個特點：紫簫記（約一五七七—一五七九）完成一半而中斷後十年，作者又撰寫同一題材的紫釵記（一五八七）。將近晚年完成的南柯記

(一六〇〇)，次年又有題材相似的邯鄲記，將佛家故事改爲道家傳說而後來居上。英國詩人勃朗寧有一首詩說，小鳥兒唱歌總是唱兩遍。它怕人懷疑它美妙悅耳的啼轉只是不自覺地偶一流露而無法重複。湯顯祖則是沒有竭盡一個題材應有的意蘊，不會中途罷手。即使罷手，也要在以後重來。唯有他的傑作牡丹亭卻是一錘定音。它的每齣下場詩全部採用唐詩，詩句卻同劇情吻合無間，好像那些唐代詩人特地爲他預先撰寫一樣。然而第十齣的驚夢卻把「張生偶逢崔氏」的會真記或西廂記誤成崔徽傳。如果說牡丹亭下場詩集唐，作者是獅子搏兔，全力以赴，那崔徽傳的筆誤卻表明全劇並未從容推敲，認真校訂。

湯顯祖和莎士比亞(一五六四—一六一六)同一年去世。他卻比後者早生十四年。莎士比亞全心全意投入戲劇創作和舞臺生活不少於二十五年。消耗湯顯祖精力的第一是官場生活十五年，其次是科舉，時間略少於官場生活。他的創作以詩賦古文爲主，戲曲創作只是他的業餘遣興，所花時間不會超過莎士比亞所花時間的五分之一。

有人把湯顯祖列爲臨川派或駢儷派的爲首人物，以之與沈璟(一五五三—一六一〇)爲首的吳江派或格律派抗衡。戲曲作家同輩如張氏鳳翼、獻翼兄弟、屠隆、梅鼎祚、晚輩如余翹、鄭文，都是湯顯祖的友人。他們作風不同，風格各異，不是同一個流派。以文學語言而論，駢儷六的湯氏早期作品和簡潔明淨的「二夢」，難以簡單地用「駢儷」一詞加以概括。紫簫、紫釵不

比沈璟的紅蕖記濃艷，沈璟對紅蕖記就有過自我批評^①。沈璟的墜釵記摹擬牡丹亭，他似比任何一位劇作家都更有資格被列入臨川派，但以沈璟爲首確實有一個吳江派。他要求當時的戲曲創作和演出一律遵從規範化的格律。湯顯祖則和高明琵琶記以下的許多曲家一樣繼承宋元民間南戲的傳統，相鄰韻部不妨通押。其實在崑腔崛起之前，從永樂大典南戲三種（張協狀元、小孫屠、宦門子弟錯立身）、荆、劉、拜、殺四大南戲和高明的琵琶記，到舊題邱濬、實爲無名氏的伍倫全備記，王濟（一四七四—一五四〇）的連環記，鄭若庸（一四八九—一五七七）的玉玦記，李開先（一五〇二—一五六八）的寶劍記，高濂（一五二七或略前—一六〇三或略後）的玉簪記以至玉茗堂四夢都不爲崑腔創作。後來這些劇作都以崑腔演出，那是移植的結果。湯、沈矛盾主要是聲腔之爭，不是其它。硬把同湯顯祖年代不相及的一些曲家拼湊成臨川派，那是某些戲曲史的杜撰，並非事實。

梅鼎祚的玉合記（一五八七）本來也爲傳人皖南的海鹽腔的一個分支即宜黃腔而創作，後來他的長命縷記（一六〇八）卻改宗崑腔，並且對湯顯祖頗有微詞。屠隆鄭重其事地以一封長信投寄湯顯祖，湯氏只報以一紙短柬。湯顯祖在文人曲家中獨往獨來，他倒同地位低微的宜黃腔藝人交情頗爲深厚。

① 王驥德轉述沈璟的自我批評「歉以紅蕖爲非本色」。見曲律卷四雜論第三十九下。

湯顯祖的友人中有不少理學界的知名人士。東林黨的頭面人物高攀龍盛贊湯氏的理學著作粵行五篇（一五九三年版）說：「往者徒以文匠視門下，而不知其邃于理如是。」顧憲成為李三才致書執政引起一場風波時，湯氏勸告他：「大有義理而細欠商量。」顧憲成復信說：「獨弟血性未除，又于千古是非叢中添個話柄，豈非大癡。幸老兄一言判此公案。」誠懇表示接受。但是湯顯祖既不是東林黨，也不是理學家。他同他們同中有異。如東林黨抨擊湯賓尹為韓敬考試作弊時，湯顯祖站在他們的對立面。他認為韓敬不需要作弊考取狀元。

對湯顯祖思想影響最深的人莫過于禪宗大師達觀。他多次勸誘湯氏出家沒有成功，雖然對朱熹哲學的批判他們所見略同。湯氏牡丹亭題詞說：「第云理之所必無，安知情之所必有邪。」這是他對尊理而貶情的達觀和尚和當時理學家的隱約的答覆。達觀曾對他指出：「情有者理必無，理有者情必無。」這原是爲了批判湯顯祖的「情」和戲曲創作而說的。湯顯祖卻作進一步引申：「諦視久之，並理亦無。」實際上堅持「情之所必有」。這是牡丹亭的立足點。

湯顯祖同當時思想界的名流廣泛接觸，交鋒、請益，對老一輩的宿學，尊敬他們有如師長，對同輩則看作畏友，但在思想觀點上他從不含糊，可說是錙銖必較，寸土必爭。

當他的師友李贄、達觀先後被害後，他在懺世詩中寫道：「便作羽毛天外去，虎兄鷹弟亦無多。」隨着師友一一離去，他把眼光轉移到新的一代人身上。他向鄭之文（約一五七二—一六四一後）推薦了旗亭記的題材，完成後又爲它撰寫題詞。他爲周朝俊的紅梅記作評點，稱道它：

「詞壇若此者亦不可多得。」他盛贊王玉峯的焚香記說：「何物情種，具此傳神手……真尋常院本中不可多得。」與其說是客觀的評論，不如說是他對同行後進的殷切期望。

雙目失明的梅花草堂集作者張大復（一五五四—一六三〇），雖然困于場屋，同他無一面之交，湯氏卻爲他寫下情深意厚的家傳張氏世略序。湯顯祖爲了解救非儒非俠的奇人江陰李至清（？—一六〇八後），後者正以通匪之嫌下獄，湯氏寫信給當地知縣的至親，前江西巡撫許弘綱，南直隸常州鎮江分巡道蔡獻臣和常州通判陳朝璋爲他求情。可能由于罪證確鑿或其它緣故，湯顯祖不遺餘力的斡旋，只能延緩而不能免除他的死刑。湯顯祖去信告誡他本人，暗中卻又爲他費盡心機而不讓他知情。用意周全，令人感動。湯顯祖不會同情他的胡作非爲，但他看出了李至清離經叛道，非同尋常。李至清要同舊生活決裂，而又找不到新的安身立命之地，只能在沉淪中滅亡。這是時代的悲劇。湯顯祖本人在某一意義上也可以說是封建社會的叛逆，但他的社會地位以及理學和禮教對他的熏陶都在約束他，即使在無關實踐的思想，他也不能像李至清一樣遠離正常的處世之道，另一方面，他也不至于像李至清那樣消沉墮落，那恰恰是幻滅和絕望的表現。

湯顯祖留下卷帙浩繁的詩文創作，包括二千二百首以上的詩和文、賦。早在問棘郵草裏，湯顯祖就以綺麗的六朝詩風取代「詩必盛唐」的通病。在短期試探之後，他又以艱澀的宋詩風格去修正流行的所謂盛唐濫調。他推崇宋代古文：「宋文則漢文也。氣骨代降而精氣滿勁，行

其法而通其機一也。」（與陸景艱）他抬高較近的宋代詩文是爲了和古老的西漢文、盛唐詩抗衡。他反對摹擬而提倡靈氣。他在合奇序中說：「予謂文章之妙，不在步趨形似之間。自然靈氣恍惚而來，不思而至。怪怪奇奇，莫可名狀。非物尋常得以合之。」接着他又說：「蘇子瞻畫枯株竹石，絕異古今畫格，乃愈奇妙。若以畫格程之，幾不入格。米家山水人物，不多用意，略施數筆，正使有意爲之，亦復不佳。故夫筆墨小技，可以入神而證聖。」湯顯祖的所謂靈氣主要在于趣味和性靈，這恰恰是後來公安派所提倡的東西。湯顯祖不像公安派袁宏道等人那麼強調趣味和性靈，那麼爲反摹擬而流于纖巧和單薄，他對後來反對後七子的先驅作用是值得一提的。他的詩有的也在典雅中見出功力，但不是前後七子那樣的假古董。他不像公安派詩人那樣明白如話，但也不像他們那樣有時流于油滑。時有獨創的聲調，卻不像竟陵派詩人那樣幽僻險仄。七絕如津西晚望、新林浦、內人人齋、武家樓西望塔下寺、天台縣書所見等都是清新可誦的作品。使人覺得不足的是藝術上有特色的往往是一些小詩，而比較有社會意義的作品，如在一五八八年寫的關於大饑荒的詩，卻顯得比較粗拙。七律常有警拔的好句，而通體完美的卻不多。古文因爲和當時的科舉有關，特別長于議論，精于章法。至于合奇序、溪上落花詩題詞等則又是空靈小巧的晚明小品的先聲。特別值得一提的是他的書信。有的如行雲流水，舒卷自如，有的嬉笑怒罵，痛快淋漓。或長或短，或莊或諧，得心應手，無不如意。即使有時是駢文，也不乏流利生動之姿。賦這種文學形式本身的局限性大，而它和科舉的關係又很密切，湯顯祖用